

证券代码：300985

证券简称：致远新能

公告编号：2024-026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3,147,700 股（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3,333,400 股剔除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 185,700 股为基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 4 股。在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回购公司股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派发现金分红比例、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不变，每 10 股转增4股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致远新能	股票代码	3009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淑英	张淑英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经济开发区育民路 888 号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经济开发区育民路 888 号	
传真	0431-85025881	0431-85025881	
电话	0431-85025881	0431-85025881	
电子信箱	zhiyuanzhuangbei@163.com	zhiyuanzhuangbei@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为国内重型卡车、工程车等商用车 LNG 供气系统的生产商，主要从事车载 LNG 供气系统、LNG 动力船燃料系统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产品加工与销售。其中，车载 LNG 供气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重型卡车、工程车等商用车领域；LNG 动力船燃料系统主要应用于内河船舶、海洋船舶领域；负极材料是锂离子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是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过程中的重要环节，锂离子电池的应用领域主要包括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和消费电池。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车载 LNG 供气系统、车用贮气筒、LNG 动力船燃料系统（原名：船用 LNG 燃料供气系统）、低温储罐、撬装设备、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原名：石墨化锂电池负极材料）及其副产品石墨化增碳剂。其中，车载 LNG 供气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重型卡车、工程车等商用车领域；LNG 动力船燃料系统主要应用于内河船舶、海洋船舶领域；负极材料是锂离子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是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过程中的重要环节，锂离子电池的应用领域主要包括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和消费电池。

（三）公司的经营情况概述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创历史新高，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双双实现快速增长，经营业绩实现正向增长，实现了扭亏为盈。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676.4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7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624.1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09.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5,559.0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8.45%；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253,711.59 万元，同比增长 57.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3,261.16 万元，同比增长 4.97%。

（四）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2023 年国内宏观经济形势逐步好转、经济复苏，国家各项稳经济政策逐步落地，基础建设项目开工率逐步提升，推动了重型卡车需求量增长。另一方面，根据“国家第六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禁止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的汽车。这有利于 LNG 车辆的推广应用。因天然气重卡自 2019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国六排放法规，经过 3 年多的投放运营，国六天然气发动机性能稳定，在未来较长阶段不涉及排放升级带来的技术和成本变化，消费者购车意愿增强。

主机厂在产品战略布局和应对不同细分市场的产品多样性方面不断完善和改进，不断研究市场需求，改进产品设计，确保可提供更为精细化的细分领域性产品以满足不同细分市场的需求。生产厂家紧随主机厂同步推出更多类型、更经济的大容积、轻量化产品，目前，市场主导产品以 1350L 和 1500L 为主，还推出了 3000L 以上多气瓶组更大续航里程的供气系统产品，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多样化、高质量的产品选择。

（五）公司的主营产品车载 LNG 供气系统产品的市场地位

致远新能始终扎根清洁能源与新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公司以前卫的技术、卓越的品质、专业的服务、精益的成本和规范的管理，打造了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的液化天然气 LNG 供气系统模块产品的智能化工厂，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与信赖。公司凭借良好的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在车载 LNG 供气系统行业中确立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2018~2023 年公司连续多年市场占有率保持国内领先，在车载 LNG 供气系统行业中确立了极具竞争力的市场地位，是国内研发实力雄厚、生产规模庞大的车载 LNG 供气系统制造领军企业。

(六) 业绩驱动因素

1、报告期内，重卡市场进入复苏期，LNG 重卡市场销售火热。

2023 年国内天然气重卡车销量大幅回升，上年同期天然气重卡销量较低，天然气重卡产销量同比、环比均实现大幅增长。天然气重卡热销，为公司车载液化天然气系统产品生产和销售提供了有利的市场环境。

2、报告期内，2023 年 LNG 价格持续相对低价位，燃油价格和 LNG 价格差异扩大，车用 LNG 的经济性和低碳优势得以充分发挥，LNG 重卡市场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3、报告期内，货运市场仍然存在“车多货少、运价低迷”情况，燃油重卡盈利性差，进一步推动 LNG 重卡市场需求增长。

4、全国范围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LNG 重卡逐渐成为主流新车型，带动 LNG 重卡销量进一步提升。

5、抢抓市场机遇，高效的产品交付能力，快速满足客户订单需求。

6、报告期内，公司新建项目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产品对公司的盈利贡献不及预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37,115,940.14	1,612,049,902.89	1,614,416,814.80	57.15%	1,462,922,449.30	1,467,973,93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2,611,648.37	1,174,299,923.80	1,174,299,923.80	4.97%	1,253,779,121.42	1,253,779,121.42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776,763,963.30	165,837,220.10	165,837,220.10	971.39%	393,643,829.02	393,643,82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41,724.57	-51,564,970.98	-51,564,970.98	209.07%	19,318,255.40	19,318,25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590,907.84	-62,849,970.55	-62,849,970.55	188.45%	14,566,327.07	14,566,32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94,452.71	21,424,256.24	21,424,256.24	242.11%	55,166,569.67	55,166,569.6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2	-0.39	-0.39	207.69%	0.16	0.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2	-0.39	-0.39	207.69%	0.16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	-4.29%	-4.29%	8.97%	1.96%	1.9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6,090,082.14	357,631,950.30	568,725,449.42	634,316,48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96,760.29	-7,211,495.45	55,109,302.43	43,940,67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746,361.94	-6,153,719.12	55,460,803.49	43,030,18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81,671.22	9,204,457.05	140,328,806.63	186,542,860.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市汇锋汽车齿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5%	69,400,000.00	69,400,000.00	质押	33,560,000.00			
王然	境内自然人	18.75%	25,000,000.00	25,000,000.00	质押	6,120,000.00			
长春市众志汇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2,600,000.00	2,600,000.00	不适用	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2	其他	1.11%	1,483,200.00	0	不适用	0.00			
吴卫钢	境内自然人	0.95%	1,267,000.00	0	不适用	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67%	899,900.00	0	不适用	0.00			
张劲	境内自然人	0.60%	800,000.00	0	不适用	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	其他	0.52%	700,000.00	0	不适用	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0.51%	678,200.00	0	不适用	0.00			
季双双	境内自	0.41%	549,865.00	0	不适用	0.00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春市汇锋汽车齿轮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张远、王然控制的企业，长春市众志汇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张一弛控制的企业，张远、王然、张一弛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上述股东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邹德明	退出	0.00	0.00%	429,800.00	0.32%
高振霞	退出	0.00	0.00%	注 1	注 1
徐佳莺	退出	0.00	0.00%	260,000.00	0.19%
丁永建	退出	0.00	0.00%	注 1	注 1
刘峰	退出	0.00	0.00%	注 1	注 1
蔡继宏	退出	0.00	0.00%	注 1	注 1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2	新增	0.00	0.00%	1,483,200.00	1.11%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新增	0.00	0.00%	899,900.00	0.67%
张劲	新增	0.00	0.00%	800,000.00	0.6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	新增	0.00	0.00%	700,000.00	0.52%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新增	0.00	0.00%	678,200.00	0.51%
季双双	新增	0.00	0.00%	549,865.00	0.41%

注 1：鉴于“高振霞”“丁永建”“刘峰”“蔡继宏”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本报告期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此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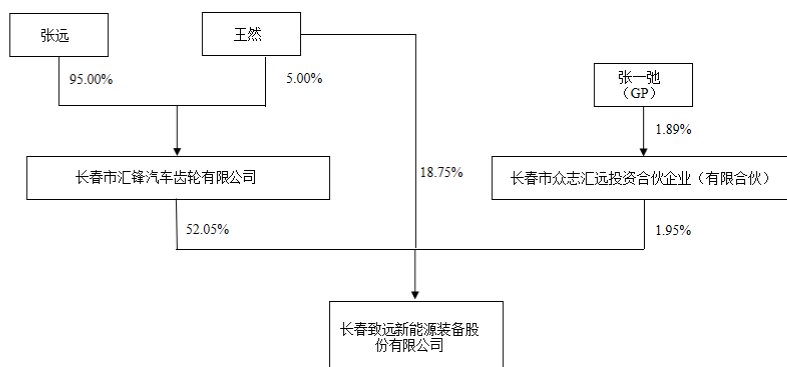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致远新能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图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